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专人形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日康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该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。监事会对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事项进行了核查，认为核销应收账款坏账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，核销依据充

分，核销及转回后能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。董事会就该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名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